

孟城驛



人不可貌相

□ 姚正安

第一次听说“人不可貌相”，是祖父与人谈心时被我听到的。那是某一年的夏天，祖父与隔壁的洪爷在树下乘凉。不知怎么谈到了村子里养鸭的“矮子”（个儿不足一米五，村里人称之为矮子，真实姓名不知道），祖父说，你别看他人不得十八拳高，但养起鸭来是一把好手，几个生产队都有一趟鸭，但都不如他养的鸭——肥，不生病，生的蛋还多，真是怪了。洪爷搭腔，是啊，从小就没有父母，是吃百家饭长大的，没有人教，啧啧，鸭子养得刮刮叫（非常好）！祖父说，应了一句老话，人不可貌相。

当时，我不懂“人不可貌相”是什么意思。多年后知道了，所谓“人不可貌相”，是说不能凭相貌肯定或否定一个人。

老家还流传着另一句俗语：大个子门前站，不做也好看。是说一个人身高个大，即使什么都不做，也让人看了舒服。这不是典型的以貌相人吗？

从人的认知来看，我们接触人或事物，首先看到的是外貌（外表）。智慧如刘基者面对“杭有卖果者，善藏柑，涉寒暑不溃。出之烨然，玉质而金色，置于市，贾十倍，人争鬻之”，也没有看出有什么不对头，更何况“人争鬻之”，直到“予贸得其一，剖之，如有烟扑口鼻，视其中，则干若败絮”，才发现有问题，而得出“金玉其外，败絮其中”的结论，且作为成语流传至今。

刘基差点儿因为外表的“玉质而金色”而上当受骗，幸亏“剖之”，才看到“其中”的“败絮”。刘基以事实告诉人们，物不可貌相。物犹人也。

以貌相人，是常人易犯的错误，今天一些单位在招聘中对应聘人员的外表提出的苛刻要求，比如女性的身高精确到厘米，体重精确到公斤，三围也有精确的标准，便是有力的证明。

圣人如孔子也曾犯过这样的错误，差点因此而埋没一位优秀的人才。《史记·仲尼弟子列传》记载：

澹台灭明，武城人，字子羽，少孔子三十九岁。状貌甚恶。欲事孔子，孔子以为材薄。

是说有一个人姓澹台、名灭明、字子羽，比孔子小三十九岁。其体态相貌非常丑陋，想侍奉孔子，也就是想投到孔子门下，成为孔子的学生，孔子认为他的资质低下。

孔子判断澹台灭明“材薄”的依据是什么？是“状貌甚恶”。这不是以貌相人吗？

我想，当时孔子如果不是碍于对社会承诺的“有教无类”，很可能将其拒之门外。

促使孔子改变对澹台灭明印象的是两件事。

一件事与孔子的另一个学生言偃有关。言偃曾经到澹台灭明的家乡武城主事，澹台灭明就在言偃手下做事。一天，孔子到武城看望言偃，与言偃聊天时，对澹台灭明有了新的了解。《论语·雍也》是这样记载的：

子游（言偃的字）为武城宰。子曰：“女（通汝，你）得人焉尔乎？”曰：“有澹台灭明者，行不由径，非公事，未尝至于偃之室也。”

孔子问言偃，你在武城得到人才了吗？言偃回答，有个叫澹台灭明的，行路不走小路，不是公事，未曾到过我的住所。

两个人的交流戛然而止，孔子说了什么，有什么反应，只字未提。也难怪，言偃所说的也只是澹台灭明的行为正直，不走歪门邪道，不拉关系走门子，而不能说明澹台灭明的才学如何。

真正使孔子认识澹台灭明，并且承认错误，道出千古名句的，是澹台离开孔门之后的所作所为。《史记·仲尼弟子列传》有较为详细的记载：

（澹台灭明）既已受业，退而修行，行不由径，非公事不见卿大夫。南游至江，从弟子三百人，设取予去就，名施乎诸侯。孔子闻之，曰：“吾以言取人，失之宰予；以貌取人，失之子羽。”

说澹台灭明在孔子那里学习结业，回去就躬身实践努力提升自我，不走旁门左道，没有公事，不与卿大夫接触。后来向南游学直至长江以南，追随他的学生有三

百多人，简直就是一所流动的学校。他为人制定了行为规范，声誉传遍了四方诸侯。孔子听到这些消息后，愧疚地说道：“我凭言辞判断人，错看了宰予；我凭外貌判断人，错看了子羽。”宰予也是孔子的学生，以能说会道著称，列孔门十哲言语科。

《论语》里对澹台灭明的介绍还是原则了些。实际情形比这更精彩。澹台灭明一开始渡江到苏州一带施教，今天的苏州仍有澹台灭明的痕迹，比如澹台湖、澹台子祠。后又到江西南昌一带设坛授徒，江西当时还是蛮荒之地，因为澹台灭明播下了儒学的种子，文明之苗迅速成长，江西脱掉了南蛮的帽子，今天的江西进贤县就是因为纪念澹台灭明而得名。

澹台灭明究竟是怎样一种人，《孔子家语·弟子行》也有介绍：

子贡曰：“贵之不喜，贱之不怒；苟利于民矣，廉于行己；其事上也，以佑其下，是澹台之行也。”孔子曰：“独贵独富，君子耻之，夫也中之矣。”

上面这一段话是有背景的，是卫国公卿子向子贡了解孔子门下弟子品行时，子贡对澹台灭明的评介。子贡说：“富贵了他也不欣喜，贫贱了他也不恼怒；假如对民众有利，他宁愿行为俭约；他侍奉君主，是为了帮助下面的百姓，这就是澹台灭明的品行。”子贡是澹台灭明的同学，能作出这样的评介，可见澹台灭明在同学中的影响有多大。子贡的介绍还得到了老师孔子的认同，孔子说：“独自一个人富贵，君子认为是可耻的，澹台灭明就是这样的人。”这是孔子又一次对澹台灭明的褒奖。

至此，还有谁认为“状貌甚恶”的澹台灭明“材薄”呢？

确实，人不可貌相。相貌只是人的一个方面，而且是极其浅表的方面，对一个人的认识远要比看相貌复杂得多，必须如孔子所说“视其所以，观其所由，察其所安”（观看他的行为，考察他的经历，了解他乐于什么），这样才能看清一个人，准确地判断一个人。

孔子到底是圣人，知错就改，他知道“以貌取人，失之子羽”，所以对澹台灭明作出了实事求是的评价，给世人做出了榜样；连文化水平不是很高的我祖父都知道“人不可貌相”。

“人不可貌相”，大概是从“以貌取人，失之子羽”演化而来的。

荒诞中点亮人性之光

——电影《改邪归正》观后感

□ 陈谷登

高邮籍导演夏咏执导的电影《改邪归正》，这部聚焦小人物命运的现实主义轻喜剧，没有炫目的特效，没有明星的加持，却以看似荒诞故事情节，凸显独特的叙事魅力，在观众中掀起一场关于生活选择与道德救赎的深刻讨论，让人们在笑声与泪水中，触摸到人性最真实的温度。

《改邪归正》从一对农村男女青年进城谋生展开叙事。在东北一个偏僻的农村，一家人好生招待着一位衣锦还乡的表叔，在乡亲们眼里，这位表叔从这穷山僻壤走出去，在外面发了大财，是一位很有门路的成功人士。主人家拜托表叔将儿子大伦子带出去见见世面，找一份体面的工作，儿子自然是求之不得，对表叔千恩万谢，跟着表叔上了路。儿子的恋人花妹也不甘寂寞，悄悄跟着从农村来到了城市。

大伦子一个怀揣城市梦的农村青年，本性善良、质朴，有良好的武艺基础。他进城的初衷是通过正当劳动改变命运，但跟着表叔来到城市后，既见不到他的工作单位，也不知道他做什么工作，紧逼之下，表叔说自己是一个“词人”，而当表叔纵身一跃、突然倒在一辆豪华轿车前，并向开车人索赔时，大伦子这才明白，原来表叔干的是“碰瓷”这一非法职业，诱骗自己误入歧途。

花妹是一位普通的农村女孩，她与大伦子青梅竹马，互生爱慕之心，已经确立了恋爱关系。她那粗糙的皮肤、外翘的牙齿和未经雕琢的夸张表情，并不符合当今社会主流审美特征。她尾随大伦子来到同一城市，到处应聘找工作，因为无知而打伤大学教授，却意外被一家网络影视公司录用，并使她因“丑”而意外走红，她的窘迫、笨拙与无知被娱乐化传播，成为大众消遣的对象，而公司只为收割“审丑”流量的红利。

大伦子被骗进入“碰瓷”这一灰色地带，无奈走上了通向邪恶的人生之路。他站在城市的霓虹灯下，影子被拉得细长而扭曲，仿佛映衬着此刻支离破碎的内心。他想回家，但又经不住表叔的威逼利诱。他躺在廉价出租屋的狭窄床上辗转反侧，彻夜难眠，眼神里既有对“快钱”的贪婪渴望，又藏着未泯的良知火种。他反复自问：我还能回头吗？却只听见回声在空荡的胸腔里嘶吼，答案渺茫如雾。

影片在故事情节发展过程中刻意制造荒诞效果。误入歧途后，尽管大伦子内心抗拒，但只能被裹挟前行，参与街头“碰瓷”诈骗；他因天性正直，屡次有意破坏“生意”，却在无意间成了“碰瓷大王”。更带戏剧性的是，他又阴差阳错地被捧为足坛新星，高超的“假摔”技艺，引来了赌球团伙的拉拢。面对利益的诱惑，大伦子在“快钱”与“正义”间纠结：选择堕落意味着背叛最初的自我，而坚持正义则需直面生存的残酷。这种挣扎内化为微表情的震颤——嘴角偶尔抽搐，眼神在坚定与涣散间游移，暴露出他内心的撕裂。

花妹懵懵懂懂地走红，表面上十分光鲜。然而这一切，逐渐给她带来了隐痛，意识到所谓的“光环”不过是建立在“丑”之上的世间笑料。她要改变这一切，于是不惜筹资远赴国外整容。当粗糙的皮肤变得细腻、外翘的牙齿变得整齐时，给她带来的却是巨额的毁约索赔；当她试图把自己变回去、重新成为“丑”的花妹时，却发现连“变丑”都成了一种奢望——没有机构愿意为她做反向手术。她被卡在“美”与“丑”的夹缝中，进退失据，不知所措，最初以为的梦想跳板，成了困住自己的牢笼。

影片的核心魅力，在于它对“改邪归正”这一主题的深刻诠释。大伦子在绿茵场上的奔跑与拼抢，从“碰瓷、假摔”的虚与委蛇到踢出真实水平的直面本心，最终选择拒绝与赌球团伙合作，体现了普通人也能在关键时候做出向善抉择的可能。花妹在大伦子的影响下，一步步挣脱欲望的枷锁，最终选择回归真实生活，完成了从被动被塑造到主动寻求救赎的成长历程。影片巧妙地将两人在一场揭露“假球+假流量”的直播中相遇，大伦子参加的比赛正是花妹所在公司炒作的焦点赛事，他们没有选择沉默或妥协，而是联手警方布下巧局，在笑闹与反转中完成对黑暗的反击，回归到平凡却无愧于心的生活。

值得回味的，是“改邪归正”不仅是大伦子和花妹的成长主线，也暗含对表叔这类人物的救赎期待。表叔并非传统意义上的反派，他是一个深陷灰色地带、被现实扭曲的“市侩生存主义者”，从事“碰瓷”等不法勾当，代表了城市中那些游走于法律边缘、靠歪门邪道生存的底层投机者，但在故事发展中，他有生存焦虑，有恐惧与妥协，并逐渐被主角的正直所影响，临终前终于悔悟：“不要再学我，要走正道。”这迟来的忏悔，唤醒了人性的良知。

影片结尾，大伦子回到家乡组建青少年足球队，教孩子们“踢真球”；花妹则回到农村，开起农产品直播，用真诚打动观众。片尾镜头定格在绿茵场的晨光中，主角沉默前行的背影让人动容，这一画面没有对白，却传递出强烈的情绪：救赎不是一场轰轰烈烈的胜利，而是在经历创伤与迷失后，依然愿意迎着光走下去的勇气。

难忘海南之旅

□ 王为江

海南6日环岛游结束了。上午九点二十分，海南航空HU7115航班如雄鹰展翅，冲破云霄。当机身轻盈地掠过云海，思绪如潮水般翻涌，环岛游的点点滴滴在脑海中一一浮现。

最难忘的是南海的壮阔，站在天涯海角，看浪花追逐堤岸，所有烦恼都显得那么渺小。在大小洞天，我们这些来自水乡的人，放弃了刺激的水上项目，更爱漫步沙滩，弯腰捡拾贝壳。突然袭来的浪花总会引发阵阵欢笑，有一次我正专注寻找珊瑚碎片，一个浪头打来，裤子瞬间湿透，引得同行者哈哈大笑。

海南的冬日暖阳令人惊叹，十二月的平均气温22℃，田野里秧苗青翠，瓜果飘香。大巴经过南繁基地时，导游说起袁隆平院士在三亚育种的故事：“1968年开始，袁老带着团队，追着光和热做科研，才有了后来的杂交水稻。”这让我想起家乡，那时还叫高邮县，1976年，很多农技员正是从海南这里学成归乡，让杂交稻在江淮大地生根发芽。

在海南，气候差异最直观体现在服装上。出发时我们裹着羽绒服，到海南后纷纷换上短袖。在崖州区，看到农民们顶着烈日插秧，而家乡此时已是农闲时节。这种对比让我深刻体会到：大自然的神奇，就在于它的多样性。

旅途中的小插曲同样珍贵。有次在槟榔谷，我们进入黎族村寨，被黎族姑娘小伙子热情邀请参加竹竿舞。虽然跳得七扭八歪，但村民们的笑容让我们倍感温暖。还有次在海鲜市场，我们是江苏里下河人，鱼虾看得多，甚至也养殖过，但看着活蹦乱跳的海鲜产品，大多都叫不出名字。摊主耐心指教我们辨认挑选，还指导怎样烹饪，那份热情让人难忘。

再见了，美丽的海南！我会把这份美好珍藏心底。期待下一次旅行，去发现更多未知的美好。

周日清晨，我骑车赶往龙虬新菜市场。恰逢23号逢集，市集里人潮熙攘，往来不绝，摊贩们的叫卖声此起彼伏。忽听得一声洪亮的“马棚大慈姑哟”破空入耳，我不由得循声走去，只见一辆板车上水淋淋的慈姑堆成小山，摊主大叔笑容淳朴，正卖力招呼着。那慈姑个个白白胖胖，圆润饱满，看得人心里欢喜，便随手称上两斤带回家，琢磨着做几道家常小菜。

说来有趣，马棚大慈姑个头其实并不大，比起别处所产甚至略小。之所以能冠以“大”名，全因其生长于运河以东的里下河地区——那里水系发达、光照充足、气候温润、土壤肥沃，孕育出的慈姑肉质细腻、口感软糯，兼具药食同源之效，是高邮马棚街道一带的特色农产品。因此，马棚产的慈姑再小也叫“大慈姑”，别处的再大，也只称“慈姑”。这名号背后，藏着一方水土的底气。

慈姑吃法多样，红烧、煸炒、炖菜、煮汤皆可，高邮人家常做的便是慈姑烧肉、慈姑炒咸肉片、慈姑烧大咸菜与慈姑豆腐汤，每道都是藏着烟火气的家常味。

慈姑烧肉属淮扬菜系中的经典家常，成菜咸鲜微甜，慈姑粉糯绵密，吸足肉汁，五花肉酥烂不腻，入口即化，层次丰富，最是解馋。做法也讲究：慈姑先去皮去芽，焯水断苦；五花肉冷水下锅焯去腥气。锅中少油煸肉至微黄出油，加冰糖炒出糖色，裹匀肉块后下葱姜与调料，添开水大火煮沸，转小火慢炖至肉软。再下慈姑一同焖煮，最后大火收汁，调盐撒蒜，香气四溢。

慈姑炒咸肉片，是高邮人秋冬的心头好，咸肉的香与慈姑的糯撞

马棚大慈姑

□ 柏杨

在一起，鲜得很。慈姑去皮切薄片，咸肉切薄片温水泡去多余盐分；热锅放猪油或食用油，中火煸炒咸肉至肥肉透明出油，倒入焯过水的慈姑片快速翻炒，撒点白糖提鲜，加少许生油或料酒，最后放青蒜段增辛香，翻炒入味便能起锅，鲜而不腻，一口难忘。

慈姑烧大咸菜，则是道开胃下饭的朴素小菜。慈姑的粉糯裹着咸菜的咸香，配饭极香。慈姑去皮切片，咸菜提前泡水减咸；热锅放油炒香咸菜，加慈姑片、蒜末大火翻炒，兑少许水焖几分钟，调点盐、生抽便能出锅，咸鲜爽口，越吃越香。

慈姑豆腐汤则清爽滋补，传闻有润肺止咳、增强免疫力的功效。慈姑洗净去皮切片，豆腐切块。锅中炒香慈姑至微黄，加水煮开，转小火下豆腐续煮十分钟，出锅时撒上青蒜增香。汤清味醇，一碗下肚，身心俱暖。

那日从集市带回的马棚大慈姑，早已在厨房中化作几道热气腾腾的家常味。如今每吃慈姑，总会想起那个清晨集市里的洪亮吆喝、板车上水淋淋的慈姑小山和摊主大叔淳朴的笑容。这小小的慈姑，承载的不仅是里下河地区的风土滋味，更串联起市井生活的温暖记忆——从热闹集市到家常餐桌，从质朴食材到治愈滋味，马棚大慈姑的“大”，终究是藏在每一口粉糯回甘的烟火气里，藏在每一个认真生活的日子里。